

111 年度使用牌照稅、房屋稅、地價稅繳款書及專用信封印製、 寄發等壹批

巨額勞務採購預期使用情形、效益評估指標及目標效益評估

一、預期使用期間起迄日期：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

二、預期使用情形

(一) 提升服務品質

委外處理繳款書印製、摺疊、寄送等工作，同仁有較充裕時間處理納稅義務人疑義之解答，俾減少民怨並提升服務品質。

(二) 減少作業成本

自行列印繳款書必須購置數千萬元之高速雷射印表機、列印軟體及增加工作人員，開徵結束後機器閒置，維修(護)費用頗高，不符成本效益。而印製稅單所需紙張、儲存空間及辦理開徵稅單等所需臨時增加之人力，所費不貲，管理成本較高。

(三) 提高繳款書正確性

郵局印製繳款書係採高效能電腦列印(每小時約可列印 1 萬件)、摺疊、封裝、投遞等一貫性自動化作業，作業時程短，可延後稅籍資料異動截止日期，增加本局承辦人釐正稅籍資料時間，提高課稅資料與發單之正確性，減少開徵後納稅義務人申請補單或更正件數。

三、使用功效

(一) 專案工作內容包含使用牌照稅、房屋稅及地價稅繳款書等列印、分撕、摺疊、封裝及郵寄等程序，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電腦列印封裝處理郵件標準化、規格化，又可享受郵資折扣，投遞速度加快、有效縮短作業流程、增加稅籍異動之準確性及節省可觀之開徵費用。

(二) 本案依預估件數計算其預算經費，全年度給付之金額不超過預算金額計新臺幣 2,182 萬 8,300 元為上限。

(三) 本局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多年，該公司在履約期間並無重大違約情事，應可達預期效果，以期 111 年度順利如期開徵。

四、評估使用情形及其效益之分析指標

於使用期間內，各單位預估預算金額、投送作業費用及投送作業費用占採購金額比率，臚列如下：

(一)使用牌照稅

此項作業預估預算 757 萬 7,400 元，投送作業費用 516 萬 3,000 元（郵資），投送作業費用與預估預算金額比為 68.14%。

(二)房屋稅

此項作業預估預算 614 萬 6,600 元，投送作業費用 417 萬 1,000 元（郵資），投送作業費用與預估預算金額比為 67.86%。

(三)地價稅

此項作業預估預算 810 萬 4,300 元，投送作業費用 546 萬 1,000 元（郵資），投送作業費用與預估預算金額比為 67.38%。